

中共中央、国务院关于大力开展植树造林的指示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[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\\_ti2020/325/2021\\_2022\\_\\_E4\\_B8\\_AD\\_E5\\_85\\_B1\\_E4\\_B8\\_AD\\_E5\\_c36\\_325295.htm](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325/2021_2022__E4_B8_AD_E5_85_B1_E4_B8_AD_E5_c36_325295.htm)（一九八〇年三月五日）

一 在实现四个现代化的历史进程中，大规模地开展植树造林，加速绿化祖国，是摆在我们面前的一项重大战略任务。当前，林业是国民经济中一个极为薄弱的环节。我国的森林覆盖率只有百分之十二点七，在全世界一百六十多个国家和地区中占第一百二十位。由于森林少，而且不断遭到破坏，使自然生态失掉平衡，不能有效地减免水旱风沙等自然灾害，保障农业高产稳产，木材和林副产品也十分短缺。但是，对于这种情况，我们的许多同志却往往认识不足。应当指出，农林牧互相依赖，缺一不可，居于同等重要的地位。水利是农业的命脉，森林能够涵养水源。植树造林是一项根本的农业基本建设，林业没有一个大的发展，我国农业是过不了关的。搞好绿化，对于防治空气污染，保护和美化环境，增强人民身心健康也有着重大意义。因此，必须动员全党、全军和全国各族人民，发扬愚公移山、艰苦创业的精神，大搞植树造林运动，持久地坚持下去，扎扎实实地奋斗几十年，从根本上改变我国的自然面貌和经济面貌。

二 实行大地园林化，把森林覆盖率提高到百分之三十，是全国人民一项建设社会主义、造福子孙后代的长期奋斗目标。第一步，到本世纪末，要力争使全国森林覆盖率达到百分之二十。要坚韧不拔地抓好西北、华北北部和东北西部防护林体系，华北、中原、东北等地的农田林网化和“四旁”绿化，南方、北方的速生用材林基地和以木本油料为主的经济林基地，

东北等地区的迹地更新等重点建设。各地要结合农业区划，根据《森林法》对不同地区森林覆盖率的要求，尽快作出本省、本地区、本县的植树造林和森林覆盖率的规划，提出五年、十年和本世纪末分别达到的目标。五年规划，要作得扎实具体，并且层层落实。到一九八五年，要基本实现平原地区的农田林网化和“四旁”绿化；林区的迹地更新要跟上采伐，并还清旧帐；主要经济林产品要达到或者超过历史最高水平；绿化居民点及其附近的宜林荒山荒地。为了加速我国林业建设，尽快解决木材和经济林产品供应不足问题，各地应选择条件较好的地方和适宜的树种，大力营造速生丰产林，在资金和物资上给予重点保证，进行集约经营。少林缺材的省（区），更要力争早日实现木材自给或半自给。在烧柴困难的地方，还应大办沼气和积极发展薪炭林。城乡各个单位和家家户户，有条件的都要种植干、鲜果树。三要坚持贯彻依靠社队集体造林为主，积极发展国营造林，并鼓励社员个人植树的方针，国家、集体、个人都来兴办林业。集体的荒山荒地，要在统一规划下，实行社造社有，队造队有，合造共有的政策。所有集体造林，都要认真建立包栽、包活、包成林的责任制度，完成任务好的要进行奖励。对于零星分散的荒山荒地，可以由生产队向社员提供种苗，评记工分，在生产队指定的地方造林，林木归队，间作收入归户；也可以户造户管，林木收益比例分成。社队造林主要依靠自力更生、劳动积累。对营林任务大和贡献木材、林产品多的社队，国家要重点扶持，在粮食销购上也应尽可能给予照顾。鼓励社员在房前屋后和生产队指定的地方植树造林。在社队荒山荒地多、群众缺柴的地方，还可以由省、市、自治区作出

规定，在不影响集体林业发展的前提下，划给社员一定数量的自留山或荒沙荒滩，植树种草。这些树木和林产品，永远归社员个人所有，并可在集市上出售。不论公社、社队、生产队所有的，还是社员个人的林木，都应明确林权，长期稳定不变。对于林权纠纷，各地党委和政府应组织专门力量，按照有利生产、有利团结的原则，及时抓紧解决。尊重社队经营林业的自主权。国家的木材收购计划，要同社队协商，统一安排，适当留有余地。少林地区，社队自己的林木，可以自采自用或议价出售。集体林区，在合理经营利用森林资源的前提下，社队完成国家收购任务后，余下的木、竹及其制品，可以议价出售。林木采伐要经过审批。议价出售的木、竹，都应照章纳税。国有林区范围内的社队和群众，都应积极参加护林防火，保护和发展国有林。国营林业企业应该组织他们参加各项林业生产活动，付给合理报酬，使林区社队和群众得到经济利益。社队附近的国有荒山荒地，国家近期无力造林的，可由社队造林，地权不变，林木归社队所有，但不准开荒种粮或改作他用，以避免水土流失，也可以实行国社合作造林，比例分成。各行各业都要积极造林。工厂、矿山、机关、学校等单位住地和部队营区，以及农场、牧场经营的地区，由各主管单位植树种草，自造自有。铁路、公路、河渠两侧，水库周围，由这些单位自造自有；也可以与社队合作造林，比例分成；或者由附近社队造林，林木归社队所有。上述各主管单位都应当按照当地人民政府规定的期限，完成造林任务。煤矿、造纸等用材较多的单位，要积极建立自己的用材林基地，也可以与国营或社队林场合作造林。提倡农村中、小学建立自己的林场或苗圃。提倡共青团

、少先队开展热爱祖国、热爱社会主义的公益活动，发挥青少年的生力军作用。他们利用业余时间参加城郊、农村社队造林，可实行收入按比例分成或给予适当补助，作为青少年活动的经费。加速城市绿化建设，发动群众大力种树、种草、种花，管理好园林绿地，美化市容。城市附近的国有荒山荒地，要在统一规划下，实行机关、团体、学校、部队等单位分段包干，义务造林，由林业部门组织管护，或者谁造谁管谁有。也可以组织待业青年专业队，参加城市和郊区的绿化工作。新建的工业基地、水库、粮食和牧业基地，以及大中城市的市政建设，必须把植树造林列入建设规划，按期完成造林绿化任务。为了鼓励群众发展林业的积极性，要通过调查研究，尽快改变目前木材价格不合理的状况。同时，应当改进育林基金的管理办法，保证用于更新和造林。四办好社队林场，实行群众造林和专业队管理相结合，加强经营管理，积极巩固和发展造林成果。凡有成片造林、营林任务的社队，都应该切实办好林场或专业队。要根据自愿互利、按劳分配的原则，合理解决办场所需土地、资金、劳力以及收益分配、场员报酬等问题。国营林场也要努力提高科学管理水平，充分发挥示范作用。国营林场和社队林场，都要坚决贯彻“以林为主，多种经营，长短结合，以短养长”的方针，搞好经济核算，努力增加收入，逐年扩大再生产。林工商综合经营是建设我国现代化林业的方向。这种经营体制，可以适应林业生产长期性、连续性的特点，使营林、采伐、加工的全过程合理化，能够按照森林条件和社会需要，做到有计划地组织生产，增加国家和社队的经济收益，更好地实现采育结合，以林养林，越采越多，越采越好，青山常在，永

续利用。各地应当积极试点，逐步把林场办成林工商联合企业。五 实行科学造林、育林，切实加强技术指导，纠正植树造林只求数量，不顾质量的偏向。要搞好调查设计，因地制宜地确定林种、树种，落实技术措施，建立严格的检查验收制度，并认真加强抚育管理。一定要按照造林计划，选育良种，培育壮苗。要建立布局合理的种子生产基地，努力实现种子生产专业化、质量标准化，造林良种化。要挑选热爱林业的积极分子，办好社队苗圃。国营苗圃要繁殖、推广优良树种，指导社队育苗。大力培养林业科学技术人才和管理人才。在广大干部和群众特别是青少年中，普及林业科学技术知识，积极开展科学实验，提高造林质量和科学管理水平。积极开展封山育林、封沙育草，并在有条件的地方，推广飞机播种造林、种草。在西北黄土高原等水土流失和风沙危害地区，要大力种草和发展灌木，做到乔、灌、草相结合。六 各级党委和人民政府，都要把林业建设列入自己的议事日程，认真加强领导，主要领导同志要亲自抓。要大力宣传贯彻《森林法》。要健全和充实林业机构，并在财力、物力、人力上给予必要的保证。实践证明，各级领导，特别是县委，只要把林业摆在重要位置，狠下功夫，持之以恒，条件较好的地方三、五年，差的地方十年左右，就能大见成效。全国有二百多个造林绿化较好的县，象湖南的株洲，河南的鄢陵，山西的右玉，陕西的淳化，山东的兖州，黑龙江的绥化等，都这样办到了，为我们做出了榜样。我们共产党人是以改造社会、改造自然为己任的，如果我们的同志在一个地方工作多年，没有把那里的造林工作搞好，长期山河依旧，那就辜负了党和人民的期望。各级领导同志都应严肃地想一想这

个问题，作出认真的回答。我们要树雄心，立壮志，带领群众，苦干实干，抓好典型，坚持不懈地大造其林。同时采取有效措施，坚决制止乱砍滥伐、毁林开荒，切实保护好现有林木，并且千方百计地节约木材。今后，从中央到地方，每个负责同志，除年老有病的外，每年要带头种树，养成一种人人植树爱林的良好社会风气。要把全国各行各业、各方面的力量都动员起来，为实现绿化祖国、美化我们伟大的社会主义江山这个宏伟目标而努力奋斗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[www.100test.com](http://www.100test.com)